

聊城市农业农村局

聊农函〔2024〕59号

关于印发《2024年聊城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

现将《2024年聊城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2024 年聊城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 改革与建设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的要求，根据《2024 年山东省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实施方案》（鲁农科教字〔2024〕11 号），结合我市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基层农技推广体系，为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提供科技支撑，制定 2024 年聊城市基层农技推广体系（种植业、畜牧业、水产养殖业、农机化等产业）改革与建设实施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履行技术集成、示范推广、指导服务、人员培训等工作职责，加强与半公益、经营性农技推广组织机构协同合作，进一步完善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提高基层农技队伍服务能力，提升农技推广服务效能。因地制宜推介省市主导品种主推技术，加大高产优质品种和先进适用技术示范展示和推广力度。为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农业强市，提供有力的科技支撑与人才保障。

二、科技支撑主要粮油作物单产提升

为保障粮油生产，各县（市、区）特别是国家粮油作物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要认真组织开展科技支撑主要粮油作物

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

(一) 推广高效轻简化的生产模式。持续推进优良品种、高产技术、配套机具、管理措施的集成应用，国家粮油作物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茌平区、冠县、阳谷县、高唐县)要针对大面积单产提升存在的制约因素，分作物、分区域集成适合本地的综合技术方案。

(二) 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大幅提高单产提升关键生产技术入户率、到位率，各县(市、区)要建设1个以上以粮油作物单产提升为重点的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国家粮油作物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及其重点乡镇要实现综合技术方案示范展示全覆盖。

三、提高农技推广服务能力水平

围绕主要粮油作物、现代设施农业、畜牧、水产、农机等产业，以选好、推好、用好农业先进生产技术为目标，持续增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服务能力。

(三) 加强国家和省主导品种、主推技术的推介应用。积极开展“三新一例”(新技术、新品种、新模式、农技推广典型案例)以及适用实用的“土法子”“小发明”等事项的遴选推介。各县(市、区)要推广5项(次)以上先进适用主推技术，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95%以上。

(四) 加快先进农业生产技术、先进农机装备的推广应用。持续开展“万人下乡·稳粮保供”农技服务大行动，在关键农

时，通过开展现场观摩、经验交流、线上线下培训、成果展示等活动，对农户进行专项指导。组织动员各级农技人员深入一线、包村联户抓好跟踪精准技术指导，每名县乡农技人员要联系若干种养大户或“土专家”“田秀才”，并对2-3个家庭农场或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进行技术指导服务。

（五）建设农业科技展示基地。开展本区域内主导品种主推技术全覆盖试验示范，各县（市、区）要建设2个以上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在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开展5场（次）以上的技术示范展示活动，规范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管理，明确年度任务，统一树立规范标识，加强设施条件和信息化建设，构建科学合理的评价管理制度。遴选一批科技示范户，展示科技应用生产效果。

四、强化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建设

稳定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加强从业人员专业能力培养，为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六）做好公费农科生安置。临清市和东阿县要协调组织、编办、人社等部门为2024届毕业公费农科生落实定向就业岗位，做好就业指导、毕业派遣、人事接转和报到等工作，确保14名毕业公费农科生顺利入职。

（七）充实基层农技推广力量。持续实施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科学编制招募计划、规范招募程序、完善续聘管理、优化评价激励机制，各县（市、区）要招募2名以上有丰富实

践经验、较高技术专长、服务意识协调能力较强的人员作为特聘农技员，重点开展技术、设施、营销等技术服务，发挥科技帮扶作用。将“土专家”“田秀才”以及“三支一扶”计划中涉农毕业生、新型经营主体技术骨干、高素质农民等逐步吸纳并稳定为农技推广服务重要力量。

（八）完善基层农技人员培训机制。为提高培训的针对性、精准性和实效性，按照省厅统一部署，选派基层农技推广骨干人员参加省级统一组织连续不少于5天的脱产业务培训。市县围绕主导产业发展实际，结合大面积单产提升工作要求，采取课堂教学、异地研学、实践操作等多种形式，分产业、分层次、分类别开展不少于5天的农技人员知识更新培训，其中实训课程不少于2天，确保1/3以上在编在岗基层农技人员接受培训。

五、打造农技推广新模式新机制

突出公益导向，强化农技推广机构主导地位，联合科研、高校、涉农企业、新型经营主体等单位，协同开展项目研究、技术推广、指导服务，构建“一主多元”农技推广服务体系。

（九）推动农技推广服务力量下沉。针对重点乡镇，以基层农技推广机构力量为主，科研院校专业人员、涉农经营主体为辅，分产业、分类别创设区域性服务机制，将县乡农技员和农民技术员连点成线。各县（市、区）要开展区域性农技推广服务试点。

（十）充实农业科技服务力量。引导和支持企业开展农业

科技服务，推广代耕代种、代管代收、全程托管、“互联网+农技作业”等服务模式，为农户提供生产管护、储存加工等全程科技服务。

（十一）提高农技推广信息化水平。持续普及中国农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和中国农技推广APP使用，加大直播平台、短视频等新媒体手段运用力度，引导农技人员、科研专家、特聘农技员等在线开展业务培训、问题解答、咨询指导、互动交流、技术普及等农技服务。

六、强化工作保障

充分认识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在支撑主要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防灾减灾技术服务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凝心聚力全面抓好工作落实。

（十二）制定工作方案。各县（市、区）要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对照目标任务，制定工作方案，全面落实上级部署要求、精心细致谋划、编制实施方案、明确任务工期、压实工作责任。

（十三）压实工作措施。各县（市、区）要根据农时季节倒排工期，抓紧实施，发现问题及时组织整改，确保工作顺利推进。市局将根据省厅制定的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成效评估指标体系，适时组织开展绩效评估。

（十四）严格资金管理。中央财政通过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对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给予支持。各县（市、区）要建立完善资金管理制度，保障资金规范使用和拨付，同

时利用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做好项目绩效目标和资金执行情况上报。市局将根据上级考核要求，将资金使用及拨付情况纳入考核。

（十五）加强宣传引导。要认真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做法，发掘宣传一批在稳产保供、应急救灾中涌现出来的经验模式、典型人物和先进事迹。用好广播、电视、报纸等传统媒体和直播、短视频等新媒体，多种形式加强宣传，为农技推广工作营造良好氛围。

请各县（市、区）于7月2日前，将县级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实施方案，国家粮油作物单产提升整建制推进县（茌平区、冠县、阳谷县、高唐县）大面积单产提升综合技术方案（PDF盖章版、Word版）发至市局科教科。

联系人：徐倩 06358287161

电子邮箱：20081ckjk@163.com